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111 年度「志願服務業務新進人員研習班」實施計畫	
一、目的	為增進志願服務政府及民間單位新進業務人員工作知能，溝通志願服務理念，以整體提升志願服務業務人員工作品質及效率，擴大志願服務推動績效。
二、依據	志願服務法。
三、訓練對象及人數	(一) 訓練對象：每機關（團體）1-2 人 1、各部會及地方政府各局處（含所屬機關）暨鄉鎮市區公所志願服務業務承辦人員、主管及志工督導等。 2、民間團體（機構）運用單位實際督導志工之督導或管理人員。 (參訓人員以新進或未受過訓練者為優先) (二) 訓練人數：40 人(公部門 30 人；私部門 10 人)
四、訓練時間	111 年 4 月 7 日至 111 年 4 月 8 日
五、訓練課程	12 小時。(詳如課程配當表)
六、訓練地點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540 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 528 號）。
七、訓練經費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111 年度訓練業務經費項下支應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111 年度「志願服務業務新進人員研習班」課程配當表

班期課程分類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_____				
課目	時數	擬講	聘師	課程綱要	專業核心課程分類
	授課時段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2		郭玟玟	志願服務相關法規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7 (四) 10:10-12:00				
志工招募、激勵與維繫(志工團隊的領導)	2		傅正泰	志工運用與管理 高效能志工團隊的經營管理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7 (四) 13:30-15:20				
(高齡)志工社區服務方案推動分享	2		林寶珠	志願服務工作行政實務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7 (四) 15:30-17:20				
志工運用與管理的甘苦談-志工的督導考核	2		楊麗娜	推展志願服務之經驗分享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8 (五) 9:30-11:20				
(企業)志工服務方案推動分享	2		唐志豪	志願服務工作行政實務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8 (五) 13:30-15:20				
志願服務推動願景與展望	1		蘇昭如	推動志願服務應有的作為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8 (五) 15:30-16:20				
分享與交流	1		代理司長	學員學習心得分享	☐ 醫療衛生 ☒ 社會福利 ☐ 其他：
	4/8 (五) 16:30-17:20				
合計	12 小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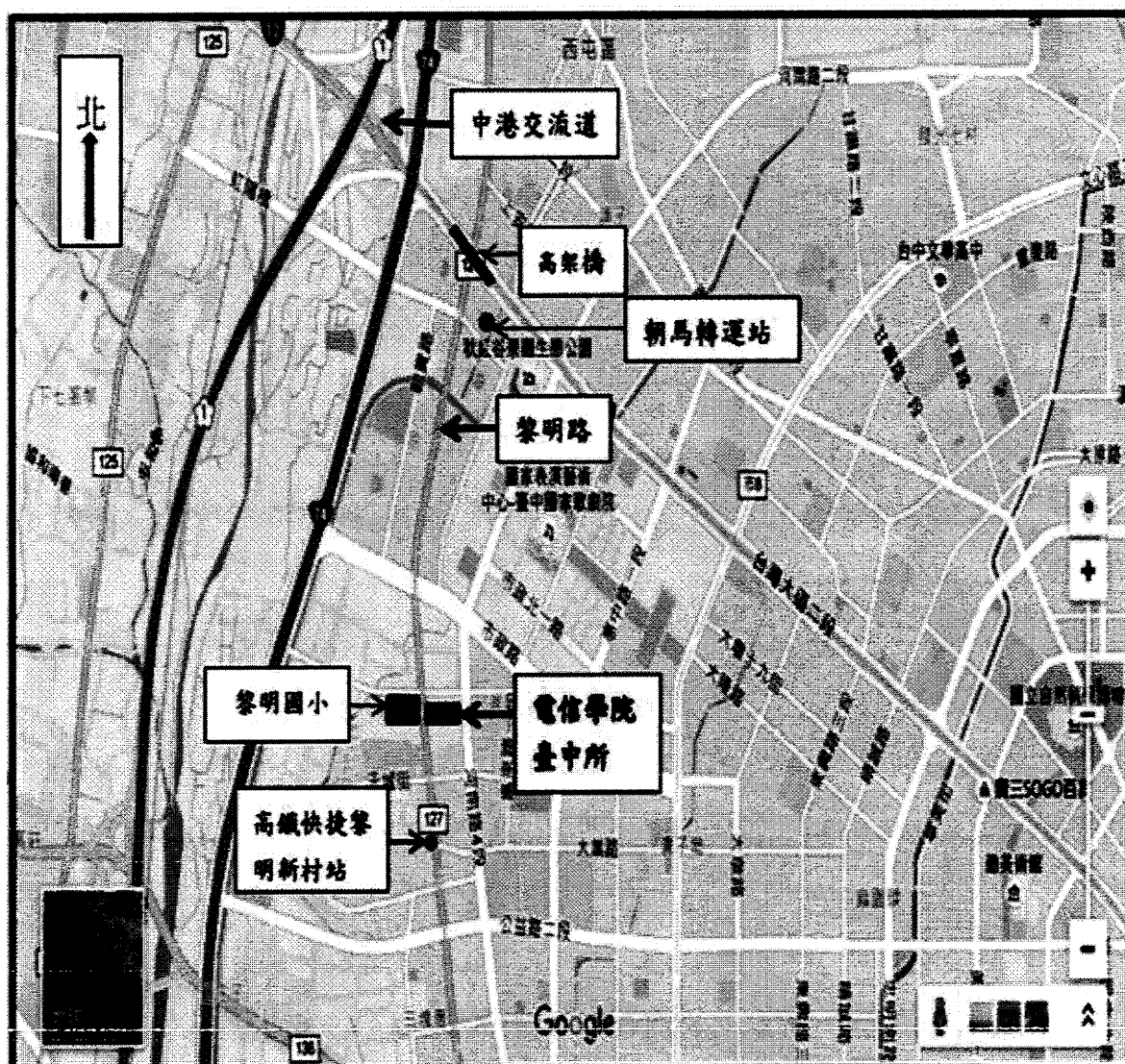
時間		4月7日	4月8日	備註					
		星期四	星期五	授課教室：	業務聯絡員：	聯絡電話：			
上午		晨間自由活動	早餐及離班準備(退房)	育英樓3樓視聽教室	黃淑梅	(049) 2332161			
	08:10 09:00	報到及教育準備 (9:20-9:50)							
	09:10 10:00								
	10:10 11:00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志工運用與管理的甘苦談-志工的督導考核 (9:30-11:20)						
	11:10 12:00								
		郭玟玟視察	楊麗娜理事長						
午餐與午休				本中心地址：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五二八號	輔導員：葉紹澤 助理輔導員：陳柏宇 技工：陳景弘	(049) 2552311 轉3617			
下午	13:30 14:20	志工招募、激勵與維繫(志工團隊的領導)	(企業)志工服務方案推動分享						
	14:30 15:20								
		傅正泰會長	唐志豪專員						
	15:30 16:20	(高齡)志工社區服務方案推動分享	志願服務推動願景與展望						
	16:30 17:20						綜合座談及分享與交流		
	林寶珠科長	蘇昭如代理司長							
	晚餐	結束後賦歸							

衛生福利部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學員報到須知

班 別	111 年度志願服務業務新進人員研習班
報到時間及地點	111 年 4 月 7 日上午 9 時 20 分至 9 時 50 分 本中心：南投縣草屯鎮南埔里南坪路 528 號 報到及上課地點：育英樓 3F 視聽教室 <u>自行開車</u>學員抵達本中心時，<u>請出示調訓函(公文)</u>，以利警衛指引及量測體溫。
刷卡報到	請學員攜帶 <u>身分證</u> 辦理報到事宜
接駁資訊	1. 本班有提供高鐵路臺中烏日站至本中心<u>交通接駁</u>。 2. 接駁資訊： 搭乘地點：<u>高鐵路臺中站 2 樓 4B 號出口前(請勿走出戶外)</u>，屆時由本中心役男舉牌並進行點名作業及量測體溫，詳如本中心網站最新消息之公告 發車時間：<u>4 月 7 日(四) 9:00</u>
結訓時間	4 月 8 日(五)17:20 <u>回程有遊覽車送至高鐵路臺中站，車程預估為 40 分鐘(請自行預購回程車票)。</u>
攜帶物品(住宿者)	1. 健保卡(備用)、換洗衣物。 2. 為符環保請<u>自備盥洗用具</u>(牙膏、牙刷、毛巾、拖鞋、環保杯、洗髮精、肥皂等)及個人習慣用藥品。 3. 本中心<u>未設有福利社</u>，個人所需用品請自備。
重要事項	1. 學員若 14 天內曾經到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入境後須居家隔離檢疫地區旅遊者或有發燒、呼吸道症狀(咳嗽、喉嚨痛、打噴嚏等)，請勿到訓，並請主動通知本中心輔導員(承辦人)。 2. 學員自備口罩與環保筷。
其他注意事項	1. 為符環保請<u>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u>。 2. 本班期住宿地點改為「<u>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u>」(408207 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 2 段 658 號)，有關住宿相關事宜，請洽本班輔導員。 3. 遠道須於報到前一天住宿之學員，請自備所需餐點(本中心於開班報到後開始供餐)。 4. 已登取前一天住宿之學員，因故取消者，請最遲於開課前一天上班日中午 12:00 前通知本中心輔導員。
自行到本中心報到乘車路線(可參考本中心網站/交通資訊)	1. 自行開車：國道 3 號(往南過霧峰、往北過草屯)214 公里轉國道 6 號由「東草屯交流道」(第 2 個交流道，草屯方向)下即可依標誌抵達。 2. 台中搭車(建國路民營小巴士)，台中—埔里線(省道)車程約 50 分鐘，於「頂南埔」站下車步行 15 分鐘(800 公尺)。 3. 彰化搭車(彰化客運彰化車站起站)，彰化—草屯線車程約 1 小時，於「草屯」站下車再轉搭草屯—埔里線。 4. 在草屯搭車(太平路惠德宮前民營客車)草屯—埔里線(省道)車程約 15 到 20 分，於「頂南埔」站下車步行 15 分鐘(800 公尺)。 5. 高鐵台中站，請至一樓客運轉運站搭往埔里或日月潭之南投客運(省道)，購票至土城，車過「陳府將軍廟」後務必告知司機要於本中心路口下車即可，下車步行約 15 分鐘。

自行到「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交通方式	自行前往「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之交通方式（如附件），及參閱下列網址 https://www.chtti.cht.com.tw/rent/site_rental_taichung.jsp
附註	位置圖可參閱本中心網站(http://www.hwwtc.mohw.gov.tw/) 點選首頁位置圖。 有任何問題可聯絡本中心 承辦人:葉紹澤 049-2552311*3617
參訓前報名 & 交通指引	 衛生福利部 衛生福利人員訓練中心 誠摯歡迎您  衛生福利部 諮詢服務專線

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交通位置圖



交通路線：(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地址：台中市市黎明路2段658號；電話：04-2344-3509)

1、自行開車者：

可由中山高速公路中港交流道下高速公路，經台灣大道往台中市區方向前進，沿高架橋下右側行駛，約300公尺遇第一個紅綠燈右轉黎明路，前行約1500公尺即達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

2、搭乘火車者：

可在台中火車站前搭乘「統聯客運75路或81路市內公車」至「黎明國小」站下車。

3、搭乘遠程客運者：

搭乘統聯、國光、和欣或華龍客運，於朝馬站下車，沿黎明路南行約1500公尺即達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

4、搭乘高速鐵路者：

可在台中(烏日)高鐵站以悠遊卡或一卡通搭乘高鐵快捷車(僑光科技大學線)至「黎明新村」站下車，沿黎明路北行約100公尺即達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

